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
承辦人：羅孝箴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20
傳真：(02)29681971
電子信箱：AK385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八里區大崁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國字第115227791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2277912_實施辦法.pdf、2277912_申請表.pdf、2277912_師長推薦書.pdf、2277912_證件黏貼表.pdf、2277912_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告知暨同意書.pdf、2277912_學生名冊表.pdf）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邱創煥文教基金會辦理「115年第17屆績優清寒孝親獎助學金」活動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該會115年11月11日財煥字第3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該會為獎助學業品德俱優，家境清寒，且孝順父母、祖父母的學生，特設立旨案獎助學金，獎助對象為本市公私立國小、國中、高中（職）在學學生（不含五專生及夜校生），相關申請辦法如附件；另本活動業經教育部登載於「圓夢助學網」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Grants_Content.aspx?n=2BBF7170197CE7D3&sms=0A01A72AAB9E5CD4&s=E0588283EFAA02AD，請上網參閱。

三、倘有任何獎助學金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會聯絡人張伊娟小姐，電話：0917832891，傳真：（02）2507-4902，e-mail：cij0423@kimo.com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副本：財團法人邱創煥文教基金會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(含附件)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9 10:10:50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